

3月3日以来发生50起疫情,43起为省外输入 清明将至,倡导不跨省域、不跨地区祭扫

本报记者 胡宗昊

本报讯 29日,浙江省召开第109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新闻发布会。记者从发布会上获悉,清明小长假临近,人员流动性增大,祭扫、旅游、聚会等活动增多,“外防输入、内防反弹”的风险持续存在,浙江倡导不跨省域、不跨地区祭扫,鼓励线上祭扫、“云祭扫”等非现场方式缅怀逝者、寄托哀思。

发布会上,省卫生健康委副主任孙黎明通报称,3月29日0-14时,我省报告新增本土确诊病例6例,其中嘉兴海宁市1例、桐乡市1例,湖州安吉县2例、吴兴区1例,丽水莲都区1例;新增无症状感染者2例,其中嘉兴南湖区、海宁市各1例。

自3月3日以来,我省累计报告本土确诊病例222例(普通型19例,轻型202例,危重型1例;在衢州市人民医院,目前病情稳定),其中杭州市58例、宁波市3例、温州市3例、湖州市8例、嘉兴市49例、绍兴市1例、金华市1例、衢州市95例、舟山市2例、台州市1例、丽水市1例。现有

无症状感染者87例。

孙黎明说,受外省市疫情外溢影响,近期我省输入性疫情明显增多,近三日已发现18起,主要为对外省市中高风险地区等来浙返浙人员集中隔离(居家观察)主动排查,或在高铁站、高速路口等“愿检尽检”采样点检测发现。

当前,我省周边地区疫情输入风险持续加大。流调显示,3月3日以来我省发生的50起疫情中,43起为省外输入。对重点地区来浙返浙人员要严格管控,加强健康监测,严格落实相应健康管理措施。孙黎明说,希望大家主动做好核酸检测、社区(单位)报备和日常自我健康监测,非必要不前往疫情发生地区;近期来浙返浙人员和有疫情发生地区旅居史人员,要主动配合做好入浙首站“落地双检测”等制度,严格“应检尽检”、加大“愿检尽检”,第一时间发现并防范风险。

孙黎明提醒,疫情防控成果来之不易,要慎终如始、格外珍惜。清明小长假即将来临,人员流动性增大,祭扫、旅游、聚会等活动增多,“外防输入、内防反弹”的风险持续存在,要坚持既定的总策略和总方针不动摇,坚持“四早”原

则,强化预防早发现机制,不松劲、不懈怠,从严从实从细落实各项防控措施。

有关清明节的祭扫情况,省民政厅副厅长李洁也在发布会上作了介绍,他表示,当前疫情防控形势严峻,浙江大力倡导不跨省域、不跨地区祭扫,鼓励线上祭扫、“云祭扫”等方式,确需异地祭扫的人员应服从当地的疫情防控期间外来人员管理规定。

据悉,长三角三省一市已联合发出倡议,倡导安全祭扫不返乡,优先选择家庭追思等非现场方式缅怀逝者、寄托哀思。全省民政部门将采取预约、错峰、限流等措施减少祭扫现场人员聚集,工作人员原则上两天进行一次核酸检测,并严格落实祭扫场所清洁消毒,人员体温检测、口罩佩戴等防控措施。暂停现场祭扫的地区将及时公告,提供网络祭扫、代为祭扫等服务。

李洁表示,为满足群众需求,浙江将提供网上、预约、代为祭扫三种服务,“当前防控形势严峻,请远在国外他乡的华人华侨体谅理解,念不在深浅,情不分远近,在这个特殊时期,暂缓远行、暂缓回乡祭扫,减少感染风险。”



外来船舶一停靠 核酸采样跟上来

3月29日,长兴县吕山乡便民服务中心联合吕山卫生院,对水上服务区停靠船只的外来船民实施落地核酸采样检测。连日来,吕山乡加强水上疫情防控,对外来船民进行上门身份信息比对登记,核验“两码”并进行全员落地核酸检测。

通讯员 吴拯 摄

非法采砂不收手 警方出击一锅端

本报首席记者 陈佳妮 通讯员 顾奕琦

本报讯 松干溪,一条从龙泉城北方西村流向大贵溪的小溪,坐落在大山深处,原本流淌着清澈的溪水,河道两边植被茂密、青山环绕,可是,河道非法采砂却让这条小溪失去了往日的生机,变得满目疮痍。

自今年1月起,龙泉警方部署开展打击“机制砂”行业违法犯罪专项行动,以“零容忍”态势严打非法采砂采矿犯罪行为,保护龙泉生态环境安全、优化当地营商环境。被破坏的松干溪,也被纳入警方视线——河道被破坏近2.6公里、非法采砂2万余立方米以上,当地群众反响强烈。3月11日,龙泉市公安局在接到群众报案后,迅速成立专案组展开调查。

经了解,俞某等人在未办理河道采砂许可证、采矿许可证的情况下,擅自组织工人在松干溪河道内开设8条运输便道进行非法采砂活动,谋取不法利益。执法部门曾分别对俞某等人的非法采砂行为作出过3次行政处罚,但在利益面前,俞某等人非但未收手,还利用夜间进行非法活动,妄图逃避处罚。

经过缜密侦查取证,3月15日,专案组民警兵分五路,一举抓获俞某及其妻子徐某,并将8名运输司机传唤至公安机关配合调查。同时,办案民警在俞某家中及砂石料场管理房等地扣押相关发货清单、收款收据、结算单、工地汇总单、笔记本等案件证据1226份。

由于账目混乱,涉及运输人员、购买方较多,专案组民警通宵达旦核对相关书证及运输账目,最终查明俞某等人近两年内在松干溪等河道内非法采砂石2万立方米以上,涉案金额80余万元。

目前,案件还在进一步侦办中。



松干溪被挖得满目疮痍

发放分红款后,一村干部被罚5000元,为啥?

本报记者 余春红 通讯员 倪慧铭 施长挺

本报讯 “本人经验不足、文化程度不高、法律意识淡薄……”日前,乐清市一村书记郑某某向乐清法院作出了书面检讨。郑某某因未履行协助执行义务,被法院处罚款5000元。

2021年年底,乐清法院在执行过程中得知当地某村将分配国有滩涂回收分红款,村民每人可分配2万元。该村当时有13人涉案被执行,执行标的多则20余万、少则几万。乐清法院为此向村委会发送了协助执行通知书,要求村委会配合法院执行工作,依法扣留相应被执行人的分红款。

但是,村书记郑某某没有把协助执行通知当回事,仍将分红款全部发放,从而严重妨害了法院的强制执行。

“村情复杂,当时也有村民正为分红闹事,村务繁忙,没有对此事引起重视,现在意识到事情的严重性,深感后悔……”事发后,经办法官联络了该村法律顾问、前任村书记、驻村干部等人,通报了情况,这时,郑某某才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,作出了书面检讨,并承诺协助追回此前已经发放给被执行人的分红款。

目前,郑某某已经协助法院追回执行款共计26万元。

法官介绍,根据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,有关单位接到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后,拒不协助扣留被执行人的收入,办理有关财产权证照转移手续,转交有关票证、证照或者其他财产的,人民法院可以对其主要负责人或直接责任人员予以罚款;对仍不履行协助义务的,可以予以拘留。

“法治村里话共富”系列网络直播活动首场开启 棠棣村“兰与法治”,来约

见习记者 邱锦

本报讯 一走进绍兴柯桥棠棣村,兰花香扑面而来。棠棣被誉为“千年兰乡”,棠棣村也是远近闻名的花卉特色专业村,拥有3万余亩花木基地、数百个“星级园艺师”,村民年人均收入超过10万元,是中国花木之乡漓渚镇的一张金名片。3月30日15点,由浙江省司法厅、省普法办和浙法传媒集团共同主办的“法治村里话共富”系列网络直播活动的第一场,就将走进棠棣村。

当年,棠棣人以“提篮小卖”起步,逐步让花木种植业成为了致富的“金钥匙”,形成了“百户种植,千亩基地,万里销售”的景象。随着法治乡村的建设,村民的法律意识逐渐提高,棠棣人合法诚信经营在各地都赢得了良好口碑。2020年,棠棣村就成功创建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。

结合兰花特色产业,棠棣村探索“兰与法治”治理模式,成立了由浙江理论律师事务所12名律师组成的律师团,并印制了“法律服务团”集体名片,免费发放给兰花种植户、经营者等,让他们在碰到法律问题时能免费享受专业咨询及援助服务。

“法治村里话共富”系列网络直播活动,将选取全省有创新、有特色的民主法治村(社区)作为直播地点,并在央视频、浙江新闻客户端、浙江政法抖音号、平安鼎视频号、浙江普法微信公众号以及新浪微博、今日头条等10多家全国以及省级新媒体平台播出,敬请关注。

自2018年以来,省普法办联合浙法传媒集团连续多年策划系列普法网络直播活动。活动以网络直播的视角,走进民主法治村、宪法主题公园,既进村入户、又访企入园,为广大网友展现了我省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特色和亮点,引领了我省乃至全国法治宣传教育的潮流,已收获近1000万粉丝点赞。